

证券代码：834073

证券简称：隆和节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山东隆和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申请借款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申请借款额度的情况

为了保证公司 2022 年资金流动性，增强资金保障能力，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2 年拟对外申请借款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以上借款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以资金出借方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资金出借方包括并不限于银行、其他金融机构以及个人，其中资金出借方为其他金融机构或者个人的，借款年利率不得高于 10%。

本年度申请借款拟采用信用保证及抵押等担保方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王振隆先生及其配偶李萍女士将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王振隆先生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公司授权王振隆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借款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公司董事会不再逐笔形成董事会决议。

二、审议与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规定，本议案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无需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申请借款额度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借款额度是为了保证公司 2022 年资金流动性，增强资金保障能力，有利于公司日常性经营及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山东隆和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山东隆和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6 日